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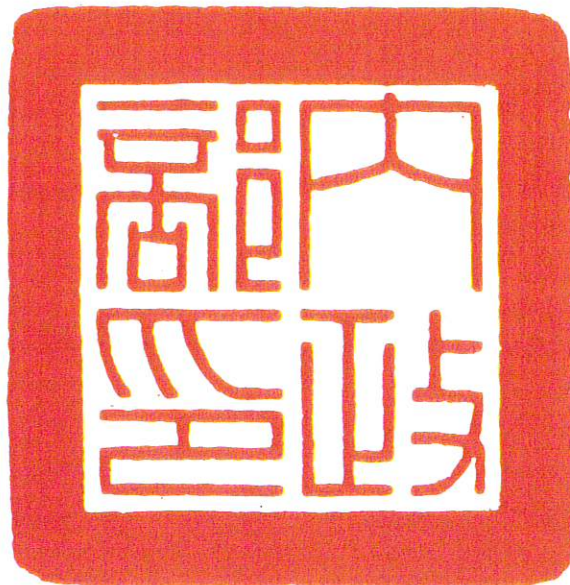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消字第1100821044號



修正「專業爆竹煙火燃放作業及人員資格管理辦法」第五條、第六條、第六條之一。

附修正「專業爆竹煙火燃放作業及人員資格管理辦法」第五條、第六條、第六條之一

部長徐國勇

裝

訂

線